

附件 3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商城县自然资源局 (单位名称) 的 商城县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第一标段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商城县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第一标段 (标的名称)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服务商为 盈创筑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05 人,营业收入为 1645.305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270.2747 万元,属于 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服务商为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/ 人,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盈创筑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(盖单位电子章)

日期: 2025 年 2 月 6 日



注译: 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2.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,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。